11讲实战一(上): 业务开发常用的基于贫血模型的MVC架构违背OOP吗



在前面几节课中,我们学习了面向对象的一些理论知识,比如,面向对象四大特性、接口和抽象类、面向对象和面向过程编程 风格、基于接口而非实现编程和多用组合少用继承设计思想等等。接下来,我们再用四节课的时间,通过两个更加贴近实战的 项目来进一步学习,如何将这些理论应用到实际的软件开发中。

据我了解,大部分工程师都是做业务开发的,所以,今天我们讲的这个实战项目也是一个典型的业务系统开发案例。我们都知道,很多业务系统都是基于MVC三层架构来开发的。实际上,更确切点讲,这是一种基于贫血模型的MVC三层架构开发模式。

虽然这种开发模式已经成为标准的Web项目的开发模式,但它却违反了面向对象编程风格,是一种彻彻底底的面向过程的编程风格,因此而被有些人称为反模式(anti-pattern)。特别是**领域驱动设计**(Domain Driven Design,简称DDD)盛行之后,这种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就更加被人诟病。而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越来越被人提倡。所以,我打算用两节课的时间,结合一个虚拟钱包系统的开发案例,带你彻底弄清楚这两种开发模式。

考虑到你有可能不太了解我刚刚提到的这几个概念,所以,在正式进入实战项目的讲解之前,我先带你搞清楚下面几个问题:

- 什么是贫血模型? 什么是充血模型?
- 为什么说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违反OOP?
- 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既然违反OOP, 那又为什么如此流行?
- 什么情况下我们应该考虑使用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?

好了, 让我们带着这些问题, 正式开始今天的学习吧!

什么是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?

我相信,对于大部分的后端开发工程师来说,MVC三层架构都不会陌生。不过,为了统一我们之间对MVC的认识,我还是带你一块来回顾一下,什么是MVC三层架构。

MVC三层架构中的M表示Model, V表示View, C表示Controller。它将整个项目分为三层:展示层、逻辑层、数据层。MVC三层开发架构是一个比较笼统的分层方式,落实到具体的开发层面,很多项目也并不会100%遵从MVC固定的分层方式,而是会根据具体的项目需求,做适当的调整。

比如,现在很多Web或者App项目都是前后端分离的,后端负责暴露接口给前端调用。这种情况下,我们一般就将后端项目分为Repository层、Service层、Controller层。其中,Repository层负责数据访问,Service层负责业务逻辑,Controller层负责暴露接口。当然,这只是其中一种分层和命名方式。不同的项目、不同的团队,可能会对此有所调整。不过,万变不离其宗,只要是依赖数据库开发的Web项目,基本的分层思路都大差不差。

刚刚我们回顾了MVC三层开发架构。现在,我们再来看一下,什么是贫血模型?

实际上,你可能一直都在用贫血模型做开发,只是自己不知道而已。不夸张地讲,据我了解,目前几乎所有的业务后端系统,都是基于贫血模型的。我举一个简单的例子来给你解释一下。

```
/////// Controller+VO(View Object) ///////
public class UserController {
  private UserService userService; //通过构造函数或者IOC框架注入
 public UserVo getUserById(Long userId) {
   UserBo userBo = userService.getUserById(userId);
   UserVo userVo = [...convert userBo to userVo...];
    return userVo;
 }
}
public class UserVo {//省略其他属性、get/set/construct方法
 private Long id;
 private String name;
 private String cellphone;
}
/////// Service+B0(Business Object) ///////
public class UserService {
 private UserRepository userRepository; //通过构造函数或者IOC框架注入
 public UserBo getUserById(Long userId) {
   UserEntity userEntity = userRepository.getUserById(userId);
   UserBo userBo = [...convert userEntity to userBo...];
   return userBo;
  }
}
public class UserBo {//省略其他属性、get/set/construct方法
 private Long id;
 private String name;
```

```
private String cellphone;

//////// Repository+Entity /////////
public class UserRepository {
  public UserEntity getUserById(Long userId) { //... }
}

public class UserEntity {//省略其他属性、get/set/construct方法
  private Long id;
  private String name;
  private String cellphone;
}
```

我们平时开发Web后端项目的时候,基本上都是这么组织代码的。其中,UserEntity和UserRepository组成了数据访问层,UserBo和UserService组成了业务逻辑层,UserVo和UserController在这里属于接口层。

从代码中,我们可以发现,UserBo是一个纯粹的数据结构,只包含数据,不包含任何业务逻辑。业务逻辑集中在UserService中。我们通过UserService来操作UserBo。换句话说,Service层的数据和业务逻辑,被分割为BO和Service两个类中。像UserBo这样,只包含数据,不包含业务逻辑的类,就叫作**贫血模型**(Anemic Domain Model)。同理,UserEntity、UserVo都是基于贫血模型设计的。这种贫血模型将数据与操作分离,破坏了面向对象的封装特性,是一种典型的面向过程的编程风格。

什么是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?

刚刚我们讲了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。现在我们再讲一下,另外一种最近更加被推崇的开发模式:基于充血模型的 DDD开发模式。

首先,我们先来看一下,什么是充血模型?

在贫血模型中,数据和业务逻辑被分割到不同的类中。**充血模型**(Rich Domain Model)正好相反,数据和对应的业务逻辑被 封装到同一个类中。因此,这种充血模型满足面向对象的封装特性,是典型的面向对象编程风格。

接下来,我们再来看一下,什么是领域驱动设计?

领域驱动设计,即DDD,主要是用来指导如何解耦业务系统,划分业务模块,定义业务领域模型及其交互。领域驱动设计这个概念并不新颖,早在2004年就被提出了,到现在已经有十几年的历史了。不过,它被大众熟知,还是基于另一个概念的兴起,那就是微服务。

我们知道,除了监控、调用链追踪、API网关等服务治理系统的开发之外,微服务还有另外一个更加重要的工作,那就是针对公司的业务,合理地做微服务拆分。而领域驱动设计恰好就是用来指导划分服务的。所以,微服务加速了领域驱动设计的盛行。

不过,我个人觉得,领域驱动设计有点儿类似敏捷开发、SOA、PAAS等概念,听起来很高大上,但实际上只值"五分钱"。即便你没有听说过领域驱动设计,对这个概念一无所知,只要你是在开发业务系统,也或多或少都在使用它。做好领域驱动设计的关键是,看你对自己所做业务的熟悉程度,而并不是对领域驱动设计这个概念本身的掌握程度。即便你对领域驱动搞得再清楚,但是对业务不熟悉,也并不一定能做出合理的领域设计。所以,不要把领域驱动设计当银弹,不要花太多的时间去过度地

研究它。

实际上,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实现的代码,也是按照MVC三层架构分层的。Controller层还是负责暴露接口,Repository层还是负责数据存取,Service层负责核心业务逻辑。它跟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的区别主要在Service层。

在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中,Service层包含Service类和BO类两部分,BO是贫血模型,只包含数据,不包含具体的业务逻辑。业务逻辑集中在Service类中。在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中,Service层包含Service类和Domain类两部分。Domain就相当于贫血模型中的BO。不过,Domain与BO的区别在于它是基于充血模型开发的,既包含数据,也包含业务逻辑。而Service类变得非常单薄。总结一下的话就是,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,重Service轻BO;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,轻Service重Domain。

基于充血模型的DDD设计模式的概念,今天我们只是简单地介绍了一下。在下一节课中,我会结合具体的项目,通过代码来给你展示,如何基于这种开发模式来开发一个系统。

为什么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如此受欢迎?

前面我们讲过,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,将数据与业务逻辑分离,违反了OOP的封装特性,实际上是一种面向过程的编程风格。但是,现在几乎所有的Web项目,都是基于这种贫血模型的开发模式,甚至连Java Spring框架的官方demo,都是按照这种开发模式来编写的。

我们前面也讲过,面向过程编程风格有种种弊端,比如,数据和操作分离之后,数据本身的操作就不受限制了。任何代码都可以随意修改数据。既然基于贫血模型的这种传统开发模式是面向过程编程风格的,那它又为什么会被广大程序员所接受呢?关于这个问题,我总结了下面三点原因。

第一点原因是,大部分情况下,我们开发的系统业务可能都比较简单,简单到就是基于SQL的CRUD操作,所以,我们根本不需要动脑子精心设计充血模型,贫血模型就足以应付这种简单业务的开发工作。除此之外,因为业务比较简单,即便我们使用充血模型,那模型本身包含的业务逻辑也并不会很多,设计出来的领域模型也会比较单薄,跟贫血模型差不多,没有太大意义。

第二点原因是,充血模型的设计要比贫血模型更加有难度。因为充血模型是一种面向对象的编程风格。我们从一开始就要设计好针对数据要暴露哪些操作,定义哪些业务逻辑。而不是像贫血模型那样,我们只需要定义数据,之后有什么功能开发需求,我们就在Service层定义什么操作,不需要事先做太多设计。

第三点原因是,思维已固化,转型有成本。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经历了这么多年,已经深得人心、习以为常。你随便问一个旁边的大龄同事,基本上他过往参与的所有Web项目应该都是基于这个开发模式的,而且也没有出过啥大问题。如果转向用充血模型、领域驱动设计,那势必有一定的学习成本、转型成本。很多人在没有遇到开发痛点的情况下,是不愿意做这件事情的。

什么项目应该考虑使用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?

既然基于贫血模型的开发模式已经成为了一种约定俗成的开发习惯,那什么样的项目应该考虑使用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呢?

刚刚我们讲到,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,比较适合业务比较简单的系统开发。相对应的,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,更适合业务复杂的系统开发。比如,包含各种利息计算模型、还款模型等复杂业务的金融系统。

你可能会有一些疑问,这两种开发模式,落实到代码层面,区别不就是一个将业务逻辑放到Service类中,一个将业务逻辑放到Domain领域模型中吗?为什么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,就不能应对复杂业务系统的开发?而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就可以呢?

实际上,除了我们能看到的代码层面的区别之外(一个业务逻辑放到Service层,一个放到领域模型中),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区别,那就是两种不同的开发模式会导致不同的开发流程。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的开发流程,在应对复杂业务系统的开发的时候更加有优势。为什么这么说呢?我们先来回忆一下,我们平时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,都是怎么实现一个功能需求的。

不夸张地讲,我们平时的开发,大部分都是SQL驱动(SQL-Driven)的开发模式。我们接到一个后端接口的开发需求的时候,就去看接口需要的数据对应到数据库中,需要哪张表或者哪几张表,然后思考如何编写SQL语句来获取数据。之后就是定义Entity、BO、VO,然后模板式地往对应的Repository、Service、Controller类中添加代码。

业务逻辑包裹在一个大的SQL语句中,而Service层可以做的事情很少。SQL都是针对特定的业务功能编写的,复用性差。当我要开发另一个业务功能的时候,只能重新写个满足新需求的SQL语句,这就可能导致各种长得差不多、区别很小的SQL语句满天飞。

所以,在这个过程中,很少有人会应用领域模型、OOP的概念,也很少有代码复用意识。对于简单业务系统来说,这种开发方式问题不大。但对于复杂业务系统的开发来说,这样的开发方式会让代码越来越混乱,最终导致无法维护。

如果我们在项目中,应用基于充血模型的DDD的开发模式,那对应的开发流程就完全不一样了。在这种开发模式下,我们需要事先理清楚所有的业务,定义领域模型所包含的属性和方法。领域模型相当于可复用的业务中间层。新功能需求的开发,都基于之前定义好的这些领域模型来完成。

我们知道,越复杂的系统,对代码的复用性、易维护性要求就越高,我们就越应该花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在前期设计上。而基于 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,正好需要我们前期做大量的业务调研、领域模型设计,所以它更加适合这种复杂系统的开发。

重点回顾

今天的内容到此就讲完了, 我们来一起回顾一下, 你应该掌握的重点内容。

我们平时做Web项目的业务开发,大部分都是基于贫血模型的MVC三层架构,在专栏中我把它称为传统的开发模式。之所以称之为"传统",是相对于新兴的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来说的。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,是典型的面向过程的编程风格。相反,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,是典型的面向对象的编程风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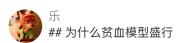
不过,DDD也并非银弹。对于业务不复杂的系统开发来说,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开发模式简单够用,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有点大材小用,无法发挥作用。相反,对于业务复杂的系统开发来说,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,因为前期需要在设计上投入更多时间和精力,来提高代码的复用性和可维护性,所以相比基于贫血模型的开发模式,更加有优势。

课堂讨论

今天课堂讨论的话题有两个。

- 1. 你做经历的项目中,有哪些是基于贫血模型的传统的开发模式? 有哪些是基于充血模型的DDD开发模式呢? 请简单对比一下两者的优劣。
- 2. 对于我们举的例子中, UserEntity、UserBo、UserVo包含的字段都差不多, 是否可以合并为一个类呢?

欢迎在留言区写下你的答案,和同学一起交流和分享。如果有收获,也欢迎你把这篇文章分享给你的朋友。



精选留言

环境问题

- * 近朱者赤, 近墨者黑
- *大多数人都是模仿别人的代码,而别人的代码基本上都是 demo,没有复杂的业务逻辑,基本是贫血模型
- * 找不到好的指导与学习对象
- *接触不到复杂业务项目
- *做 web 项目的,很大一部分就是简单的 CURD,贫血模型就能解决
- * 公司以任务数来衡量个人价值

个人问题

- * 不考虑项目质量属性
- * 只关心当前业务, 没有意识去思考后期该如何维护和响应业务变更
- * 求快不求质
- * 个人以任务数来自我满足
- * 没有 60 分和 100 分的概念
- * 需求分析、设计、编码合为一体

如何理解充血模型

先推荐一本书:整洁架构设计

先说一下充血模型中各组件的角色:

- * controller 主要服务于非业务功能,比如说数据验证
- * service 服务于 use case, 负责的是业务流程与对应规则
- * Domain 服务于核心业务逻辑和核心业务数据
- * rep 用于与外部交互数据

额外说一点,业务开发个人倾向于六边形架构,而非传统的三层架构。六边形架构更能体现当下 web 应用的场景

六边形项目结构(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与定义):

- * InboundHandler 代替 controller
- * *WebController: 处理 web 接口
- * *WeChatController: 处理微信公众号接口
- * *AppController: 处理 app 接口
- * *MqListener: 处理 消息
- * *RpcController: 处理子系统间的调用
- * service 服务于 use case, 负责的是业务流程与对应规则
- * CQPS + SRP: 读写分离和单一原则将 use case 分散到不同的 service 中,避免一个巨大的 service 类(碰到过 8000 行的 service)
- * Domain 服务于核心业务逻辑和核心业务数据
- * 最高层组件,不会依赖底层组件
- * 易测试
- * outBoundhandle 代替 rep
- * MqProducer: 发布消息
- * Cache: 从缓存获取数据

* sql: 从数据库获取数据 * Rpc: 从子系统获取数据

各层之间的数据模型不要共用,主要是因为稳定性不同,各层数据模型的变更原因和变更速率是不同的,离 IO 设备越近的的稳定性越差,比如说 controller 层的 VO,rep 层的 entity。Domain 层是核心业务逻辑和核心业务数据,稳定性是最高的

几个不太容易理解的点(我刚开始碰到的时候很费解):

- * use case 和 核心业务逻辑该如何定义与区分
- * 哪些该放到 service 里面,哪些该放到 Domain 中
- * rep 是依赖于 service 的,而不是 service 依赖 rep 层
- * 业务逻辑是最高层组件(最稳定的), rep 层是底层组件
- * 接口能反转依赖关系

一剂良药: 所有的中间层都是为了解耦

2019-11-27 12:04



业余爱好者

一直贫血而不自知

2019-11-27 07:59



有铭

我个人认为,充血模型在web开发领域不流行的一个根本原因,在于互联网兴起后各种层出不穷的需求变动,以及短命的项目生存周期,充血模型应对复杂业务确实很有优势,但是这是建立在复杂业务本身其实相对稳定上,比如银行的业务,虽然复杂,但是其实很稳定。但是要是换在互联网,今天改需求明天改需求,甚至很多时候根本就是推倒了重来的需求,充血模型面对这种状态,根本是力不从心的

2019-11-27 10:13



李小四

设计模式_10

问题:

- 1. 做的Android项目更多,Android开发也是经历了MVC==>MVP(依然是一种MVC架构)==>MVVM的模式演进。类MVC模式比较多,在UI相关的开发中,只用过贫血模式(之前也尝试过使用充血模式,但考虑到不一致带来的成本就放弃了);在UI无关的复杂服务类开发中,也用过充血模型(虽然我不知道它叫充血模型)。我认为贫血模型的优点是更容易看懂,充血模型的优点是更能应对复杂业务。
- 2. 我认为还是不要放在同一个类中,原因是:成本大于收益。成本:一个复杂的类,在被不同的模块调用时充当着不同的角色,甚至,不同的模块调用不同的字段,需要大篇幅的文档来描述这些差异。稍有修改,复杂度的增加非线性。优点:代码重用。

感想:

软件开发处理的是工程学问题,解决方案依赖场景,一个新技术的火爆一定是解决了当前主流场景的痛点问题,随着规模和复杂度的变化,场景也随之变化;争论贫血模式更好还是充血模式更好,争论哪个开发语言更好,这样的问题都是伪命题,我们 更应该投入精力的是为当前场景选择最合适的解决方案。

2019-11-27 08:56



墨雨

老师,我平常做web开发都是,entity,dao,service,controller.对vo,bo不是很理解,也没有用到。有没有demo呢?

2019-11-27 08:37

作者回复

我抽空写个demo,放到我的github上吧

2019-11-27 15:22



~(~ 3 ~)~

个人感觉业务被贫血模型绑架的另一个原因是以前缓存nosql这些技术不不成熟 刚毕业那会哪有什么redis,机器的内存也不多。都是公司堆在角落的旧机器。一些业务如果在domain里实现可能会hold住数据库中的大部分数据。所以业务上都需要翻译成sql的where和join来减少网络和内存的开销。功能都被sql抢了去,想充血也充不起来。现在随便开个项目不带个redis老板都会质疑一下。mysql的访问也都是能少就少,不行再多加几台云服务器。老板也显得更有面儿。



lizi

沙发,不睡觉,听课。哈哈,加班好累,

2019-11-27 00:55



Lrwin

我觉得代码架构和业务架构一样,只要将关注点分离就可以。

简单的系统,困难的不在于领域的拆分,而在于时间成本的控制。从软件工程角度考虑,时间,成本,范围三角理论可以进行 分析、。

我们所说的复杂系统,更看重业务的复杂度,将复杂度降低的方法则是分而治之。这样可以降低复杂度。

复杂要解决三个问题:规模问题,结构问题和需求变化问题。无论是技术复杂度或业务复杂度,只要能解决这三种复杂度问题 就是好的方法。

DDD模型其实无异,都是将Model层做重。因为业务核心是技术无关的。传统MVC用于C/S模型,也依然是重Model层的。我觉得软件设计的方法没有变化,只是大家看到的视角不同罢了。

软件架构有两个含义: 1.参与的元素有哪些 2.元素间的关系是什么。 从抽象角度来看,非常简单。

2019-11-27 10:56



梦倚栏杆

第一个还没有太多的感受, 还需要时间来练习感受

第二个是否合成一个各有优劣,可能还是和写代码人的功底有关:

拆分开的优势: 各层的防腐隔离, 当前层的变化不影响其他层。

拆分开的劣势:来一个迭代需求,比如需要加一下邮箱等, rd很有可能在三个类里各加一个字段,从上改到下,完全看不出隔 离的优势,就看不到了一层层的类转换

反过来就是不拆分的优劣

2019-11-27 06:21



\ Zero,...

我们公司的ERP系统使用的是贫血模型,支付系统由一个OOP的忠实践行者设计的,使用的是充血模型。两个系统我都有在维护,先说ERP。遇到新需求的时候,就像老师说的SQL驱动。从后往前返回数据。简单的需求还好,像一些复杂的模块。看着service一个方法动辄几百,甚至出现过上千行的。真心感觉改不动。在业务还比较简单的时候贫血模型还够用,但随着业务发展,service层越来越重。这时还不做封装抽象,系统真心不好维护。很多时候都要依靠老员工的讲解。而,支付系统,在开发新功能的时候,因为封装抽象已经做的很好,改动起来还是蛮愉快的。没有那么多的重复性代码。不过,因为封装的太多太深,在刚接手的时候确实不好读。业务逻辑逻辑分散在各处。当然,也可能是本人水平有限。





看到「领域驱动设计有点儿类似敏捷开发、SOA、PAAS 等概念,听起来很高大上,但实际上只值"五分钱"。」时,不知道引起了多少人的共鸣,O(n_n)O~。 做技术的本身就经常会遇到沟通问题,一些人还总喜欢"造概念",唯恐别人听懂了,争哥这句话无疑说中了我们的心坎儿。

当然我这里也不是说 DDD 不好(看后面的争哥也没这个意思),但是每个理论都有自己的局限性和适用性,看很多文章在讲一些理论时,总是恨不得把自己的理论(其实也算不得自己的)吹成银弹,态度上就让人很难接受。

我还是喜欢争哥的风格,逻辑很清晰,也很严谨,很务实。

关于老师的问题。

说句实话,我们就没有写过充血模型的代码。

我们会把 UserEntity、UserBo 混着用, UserBo 和 UserVo 之间转换时有时还会用 BeanUtils 之类的工具 copy 。 对于复杂的逻辑,我们就用复杂 SQL 或者 Service 中的代码解决。

不过我在翻一些框架时,比如 Java 的并发包时不可避免的需要梳理 Lock、Condition、Synchronizer 之间的关系。比如看 Spring IOC 时,也会需要梳理围绕着 Context 、 Factory 展开的很多类之间的关系。

就好像你要"混某个圈子"时,就不可避免的"拜码头",认识一堆"七大姑八大姨",然后你才能理解整个"圈子"里的关系和运转逻辑。

我也经常会有疑问, DDD 和面向对象究竟是什么关系,也会猜想:是不是面向对象主要关注"圈子"内的问题,而 DDD 主要关注"圈子"之间的问题?有没有高手可以回答一下。

(其实我最近一直都想订隔壁DDD的课,但是考虑到精力的问题,以及担心学不会,主要不是争哥讲O(∩_∩)O~,所以没下手)

2019-11-27 10:41

作者回复

哈哈,多谢认可,我写这篇文字的时候,还害怕搞DDD的人会来骂我,看来是我多虑了。隔壁的DDD课程可以去学下,管它是不是我写的,看看他咋"吹"的也好。

2019-11-27 15:05



小晏子

基本上经历过的web项目都是基于贫血模型开发模式的,entity,bo,vo不能放在一个类里,每个对象的应用场景不同,entity 是映射数据库字段的,bo,vo适合业务和展示相关的,而且entity相对来讲变化不多,bo,vo可能会频繁变化,所以不适合放 在同一个类里

2019-11-27 08:48



grey927

能否用代码表达一下充血模型,其实还是不太理解

2019-11-27 16:55

作者回复

下一节课有的

2019-11-27 17:44



花儿少年

有本书叫ddd 原则,模式与实践可以翻阅一下

首先要明白一点ddd适用范围,多数业务就是CRUD就可以搞定,理解起来也没有困难,为啥不继续用贫血模型。

充血模型就像老师说的需要精心设计,以应对变化,如果没有一个复杂的业务场景就根本用不到,或者说用起来很难受是一个似是而非的东西。

况且充血模型只建议用在核心域,还有通用域和支撑域呢,不要一上来就ddd

2019-11-27 11:21



深度•仁

一拍大腿,靠,说到心坎里去了,各种细碎的sql,就为了解决某个小功能! 业务熟悉,领域驱动设计就是屠龙刀,业务不熟悉,DDD也就值个半毛钱! 茶不思,饭不想,期待后面的文章更新



杨树敏

回想起来经历的互联网项目一直都是贫血模型, 究其原因:

- 1. 互联网项目多采用敏捷开发,需求多变,设计充血模型的性价比低;
- 2.互联网小产品业务场景相对简单,业务难点更多的出现在并发,性能上,在存储,内存成本急剧下降的当下,粗暴的横向扩展成为见效更快的选择.

2019-11-28 21:15



Lonely绿豆蛙

最近边看边重构自己的项目,感觉真的是从码农视角转到了架构师层次~ 2019-11-28 09:26



追风少年

- 1. 以前做的项目都是基于贫血模型的,这次的话涉及风控业务,也是基于贫血模型,但是各种问题不断,正在考虑优化,这里 刚好看到老师的文章,希望能有所借鉴。
- 2. Entity是ORM中数据库映射的实体类,BO是业务操作相关实体类,VO是视图层对应实体类。在简单情况下,这三个类可能是一样的,比方说你填写一个登陆注册的表单,此时前端传给后端接口的数据,一般就是VO,而通过业务层Service操作,加入创建时间,IP地址等,就转换成了BO,最后对应到数据层就转换为了Entity,也许一次注册可能需要写多个库,就会生成多个Entity。

有些复杂业务,还有DO,DTO,PO之类的概念,但是个人感觉很模糊,也不是很了解。这里希望老师能指点一下。2019-11-27 09-50

作者回复

DTO: data transfer object, 是一种更抽象的概念,这种数据类型可以是贫血模型的,主要是用在接口之间传递数据。

其他的两个没听说过:《

2019-11-27 15:18



Ant

有哪些同学像我一样,是个移动端开发,也在学设计模式

2019-12-03 20:10



编程界的小学生

1.一直贫血模型,却没有发现。

2.充血模型我有点没看懂,我粗糙的理解成把贫血模型的service里面的复杂业务逻辑都搬到了domain,然后service简单调用domain即可。那domain里不也是业务逻辑+bo.吗?还有复杂的sql无法复用问题,我一般写业务都是单表。然后放到service层调用多个dao去组装最终的数据出来。这样可以解决乱七八糟的sqlz吗?希望争哥解答下。

3.第二道问题,我觉得不能合并,因为首先entity是对应的数据表字段,其次bo可能被多个业务方法所使用,返回的字段可能不同,这就需要vo来限制具体每个接口需要哪些字段来响应给客户端。

2019-11-28 01:47